

(上接 D37 版)

证券代码:002067 证券简称:景兴纸业 公告编号:临 2008-011

## 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归还募投项目先期投入涉及的银行借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08年4月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归还募投项目先期投入涉及的银行借款的议案》。

为使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能够尽快实施并产生效益,抢占市场先机,为股东带来最大的回报,经2007年9月5日召开的公司200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批准,公司向银行融资先期实施增发A股募集资金项目即年产60万吨高档包装纸板技改项目,同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在募集资金到位后将归还用于该项目的建设的银行借款。

公司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已开始使用银行借款先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截止2007年12月31日,公司以银行借款累计投入58,644,275.69元,用于60万吨项目先期投入,作为取得项目部分建设用地所支付的土地款及土建工程款。

为了提高资金利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公司将使用募集资金归还募投项目先期投入所涉及的银行借款。根据《中小企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的规定,公司聘请安永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对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先期投入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安永大华业字(2008)第435号《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60万吨高档包装纸板技改募集资金项目先期投入情况专项鉴证报告》。报告认为:公司的上述募集资金项目先期投入情况报告已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2008年修订)的有关要求编制,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反映了贵公司募集资金项目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的先期投入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审核了公司募投项目的先期投入情况,认为公司以银行借款先期投入60万吨募投项目情况属实,并经安永大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专项审核,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对相关议案的审议和表决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的要求。同意公司实施以募集资金归还募集资金项目先期投入所涉及的银行借款。

公司监事会在对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先期投入的情况进行审核后认为: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前期投入情况属实,使用募集资金归还募投项目先期投入涉及的银行借款,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减轻公司的资金压力,上述募集资金的使用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同意公司实施以募集资金归还募集资金项目先期投入所涉及的银行借款。

公司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就公司增发股票募集资金项目先期投入情况进行了核查,并发表明确同意意见,结论意见如下: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的《使用募集资金归还募投项目先期投入涉及的银行借款的议案》银行借款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情况与实际情况相符,同意公司实施以募集资金归还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所涉及的银行借款。

特此公告。

附件:公司董事会《关于60万吨高档包装纸板技改募集资金项目先期投入情况报告》

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四月九日

附件:  
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60万吨高档包装纸板技改募集资金项目先期投入情况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7]370号文批准,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中国境内增发新股。本公司已于2007年10月22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增发9,300万股,增发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3.09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217,370,000.00元,扣除发生的券商承销佣金及其他发行费用后实际净筹得募集资金人民币1,170,530,691.90元。

二、募集资金项目先期投入情况  
根据本公司2007年8月21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本公司向银行融资先期实施增发A股募集资金项目——年产60万吨高档包装纸板技改项目,待募集资金到位后将首先归还用于该项目建设的银行贷款。截至2007年11月7日(募集资金到账日)止,本公司年产60万吨高档包装项目的累计投资金额为58,644,275.69元,主要用于购买项目部分建设用地使用权及土建工程款项的支付。本公司董事会认为,本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先期投入情况。

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〇八年四月九日

证券代码:002067 证券简称:景兴纸业 公告编号:临 2008-012

## 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08年度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证券法》、《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证监发(2005)120号文《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根据2008年公司整体生产经营计划资金需求情况,对2008年度对外担保进行了预测分析,提出了2008年度对子公司提供银行融资担保的预案,该预案已提交三届七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根据控股子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资金需求情况,公司在2007年度相继为部分下属子公司的银行融资提供了担保,为公司生产经营持续健康地发展,公司拟在2008年继续为全资或控股子公司提供银行融资担保:

1、具体担保对象和提供的担保额度如下表(单位:万元):		
序号	被担保公司	担保额度
1	浙江景兴板纸有限公司	90,000.00
2	平湖市景兴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5,000.00
3	南京景兴纸业有限公司	2,000.00
4	重庆景兴包装有限公司	7,000.00
5	浙江景彩包装有限公司	15,000.00
6	浙江日纸纸业有限公司	15,000.00
	合计	134,000.00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经上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尚在履行中的担保余额总额包含在本次预计担保的总额度内。

二、担保期限及相关授权  
上述担保的有效期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事项之日起的12个月。

从提请股东大会自通过上述事项之日起,在此额度内发生的具体担保事项,授权公司董事长具体负责与金融机构签订(或逐笔签订)相关担保协议,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

三、担保事项的审批程序  
本事项已经三届七次董事会审议通过,需要提交200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

二、担保对象基本情况  
本次担保对象均为本公司的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1、浙江景兴板纸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4,450万美元  
法人代表:朱在龙  
成立时间:2007年3月  
公司类型:中外合资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平湖市曹桥街道九里孚  
经营范围:高档纸、低纸(绿色环保再生纸、特种纸及其他纸品)、纸制品及造纸原料的制造、销售。

经营状况:公司所拥有的45万吨高档牛皮箱板纸生产能力于2007年10月份建成投入使用。截止2007年12月31日,浙江景兴板纸有限公司的资产总额为141,812万元,净资产27,310万元。

2007年度实现的主营业务收入13,994万元,净利润101万元。本公司持有该公司75%的股份。

2、平湖市景兴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2,000万元人民币  
法人代表:罗跃丰  
成立日期:1997年10月  
注册地址:平湖市六店工业开发区  
经营范围:纸箱、纸瓶、纸制品的制造、加工、销售;包装装潢、其他印刷品印刷  
经营状况:截止2007年12月31日,平湖市景兴包装材料有限公司资产总额11,857万元,净资产4,601万元,2007年度实现主营业务收入51,941万元,实现净利润555万元。

本公司持有该公司95%的股份。  
3、南京景兴纸业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580万美元  
法人代表:朱在龙  
成立日期:1999年1月  
公司类型:中外合资企业

注册地址:江苏省溧水县经济开发区机杨路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各种纸制品;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  
经营状况:截止2007年12月31日,南京景兴纸业有险公司资产总额为6,336万元,净资产2,687万元,2007年度实现主营业务收入5,739万元,实现净利润16万元。

本公司持有该公司70%的股份  
4、重庆景兴包装有限公司  
注册资金:382.09万美元  
法人代表:朱在龙  
成立日期:2006年12月  
公司类型:中外合资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重庆市长寿区晏家工业园区  
经营范围:生产及销售高级包装制品

经营状况:公司所拥有的8,000万平方米包装纸箱产能至2007年底尚处于试生产阶段,截止2007年12月31日,重庆景兴包装有限公司资产总额为11,037万元,净资产为2,946万元。

本公司持有该公司75%的股份  
5、浙江景彩包装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3,000万元人民币  
法人代表:吴建国  
成立日期:2007年12月26日  
注册地址:平湖市经济开发区平湖大道东侧繁荣路北侧3号楼1076室  
经营范围:销售纸板、纸塑复合材料,从事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经营状况:该公司主要是本公司为引进宽幅正色八色彩色膜印刷及卷装连片纸塑复合的创新技术而设立的,是未来公司彩印中心和相关新产品研发中心,并作为公司发展宽幅彩印事业的平台,负责下游彩印纸箱生产线的投资和布局。目前该公司尚处于项目筹建中。

6、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景兴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75%的股份。  
6、浙江日纸纸业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035.2515万美元  
法人代表:朱在龙  
成立日期:2003年9月  
公司类型:中外合资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平湖市曹桥街道07省道旁渡船桥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高级纸版(新闻纸除外),主要产品为高强瓦楞原纸。  
经营状况:该公司目前拥有15万瓦楞原纸的生产能力,截止2007年12月31日,浙江日纸纸业有限公司的资产总额为39,572万元,净资产7,099万,2007年度实现主营业务收入27,345万,2007年度的净利润为-3,652万元。

本公司于2007年12月受让持有该公司51%的股权  
三、担保目的和风险评估  
1、由于公司及下属公司所处行业为资金密集型行业,公司又正处于产能迅速扩大时期,对项目建设资金及流动资金亦需求量非常大。因此,从公司经营发展实际出发,需进一步加大融资能力,通过提供担保,解决上述公司经营中对资金的需求问题,有利于上述公司保持必要的周转资金,提高经济效益,公司能直接或间接分享全资或控股子公司的经营成果。  
2、公司本次对外担保对象均为本公司全资或控股子公司,这些公司的经营情况稳定,且公司在担保期内有能力对其经营管理风险进行控制,委托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范围内。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16号)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相违背的情况。

四、保荐机构意见  
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作为本公司保荐机构对本次担保事项进行了核查,认为上述担保行为有利于提高相关子公司的融资能力,系出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资金合理使用的需要,本次担保事项也未违反本公司章程,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等规定的要求。本次担保事项尚需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五、事前征求独立董事意见的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2008年预计的公司对下属子公司的担保事项,主要是为了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担保的对象均为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这些公司目前经营状况稳定,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范围内,公司认为其具有实际债务有效,未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该担保事项符合相关规定,其决策程序合法、有效。该担保事项还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额为96,465.70万元,其中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为80,565.70万元,上述担保数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2007.12.31)的比例分别为:50.40%、42.53%。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均不存在逾期担保情况。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公司截止2007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3、被担保子公司截至2007年12月31日的财务报表。  
特此公告。

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四月九日

证券代码:002067 证券简称:景兴纸业 公告编号:临 2008-013

## 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浙江晨光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续签互保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互保情况概述:  
1、公司于2007年3月2日召开的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了公司与浙江晨光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晨光电缆”)签署的总金额为5,000万元人民币,有效期为1年的互保协议,该协议已于2008年3月1日到期,在该协议有效期内,双方互相提供的担保情况如下:  
截止2008年3月1日,公司为晨光电缆提供担保的余额为5,000万元。

根据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公司拟与晨光电缆续签互保协议,协议约定在有效期内继续为双方自身及双方控股子公司一年以内的短期借款提供担保,互保金额不超过5,000万元人民币,协议有效期一年。本次续签互保协议的事宜已提交三届七次董事会审议通过。

本次互保总额应包含经前次股东大会批准,双方已向对方提供,但尚未到期的担保余额。

二、互保事项还需提交200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

二、互保对象基本情况:  
浙江晨光电缆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2000年,公司注册地及主要经营地为浙江省平湖市全塘镇白沙湾,公司注册资本为3,050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为朱水良,公司主营业务为制造、加工:电线、电缆及配套产品、金属制品、塑料制品;从事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制或禁止的除外;除危险品)。截止2007年12月31日,晨光电缆未经审计的总资产101,600万元,净资产37,179万元,2007年度实现的净利润为5,743万元。

三、互保协议主要内容:  
1、协议金额:  
在互保有效期内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与晨光电缆及其控股子公司相互提供总金额为5,000万元人民币的银行借款的担保,该等担保行为包括双方控股子公司为对方自身及其控股子公司的银行借款所做的担保,双方同意,上述相互提供担保的总额可循环使用,即提供担保后即自总金额中扣除相应的额度,贷款归还后额度即行恢复。双方同意,于本合同签署前由各方为对方及其控股子公司已经提供的担保包含在上述担保额度中。

2、借款性质:  
相互提供担保的银行借款仅限于双方自身及双方控股子公司作为借款人,在中国境内依法成立的商业银行行为贷款人的银行借款,仅限于借款期限在一年以内短期借款。

3、违约责任及反担保措施:  
双方同意,任何一方未能按期归还本协议另一方提供担保的银行借款导致提供担保方承担担保责任归还借款情况的,借款方应当按照提供担保指定的方式和时间将提供担保方承担担保责任而归还的款项归还予提供担保方,并按照提供担保方承担担保责任而支付款项的20%支付赔偿金。

双方同意,在对方提供担保时,被担保方应向担保方提供相关必要的且令提供担保方满意的反担保措施以保护担保方的利益。

4、协议有效期:  
互保协议有效期为自协议生效日起的12个月。

四、互保目的和风险评估  
1、由于公司所处行业为资金密集型行业,公司45万吨箱板纸项目投产后的流动资金亦需求量非常大,公司加快实施产业链向下游延伸发展覆膜彩印包装事业的战略也需要大量资金。因此,从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出发,有必要与具有一定实力的公司建立起互相提供信用担保的长期合作关系。

晨光电缆作为平湖市支柱工业企业,是全国电力电缆十强企业,也是浙江省电线电缆行业最大经营规模企业之一和浙江省骨干企业和明星示范单位。公司具有年产值30亿元的生产能力,产品在全国电力、水利、石化系统和国家重点工程中被广泛应用,并被国家质检总局认定为免检产品。公司自成立以来经营情况稳定,资产质量良好。基于晨光电缆稳定经营情况和良好赢利能力,公司董事会认为其具有实际偿债偿还能力。

五、董事会意见:  
三届七次董事会已审议通过公司与晨光电缆续签互保协议的预案,董事会认为:续签互保协议主要是为了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的正常需求。有利于公司巩固并提高其现有的融资能力。浙江晨光电缆有限公司目前经营情况稳定,资产质量良好,具有实际债务承担能力。

六、保荐机构意见:  
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作为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下称“景兴纸业”)的保荐人。在认真查阅了景兴纸业与浙江晨光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之间的互保协议,认为上述互保行为不会对景兴纸业在担保期内的财务状况产生不良影响,且利于景兴纸业巩固并提高其现有的融资能力。互保事项未违反景兴纸业的公司章程,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等规定的要求,并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七、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一致认为:公司与浙江晨光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续签互保协议,主要是为了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的正常需求。有利于公司巩固并提高其现有的融资能力。浙江晨光电缆有限公司目前经营情况稳定,资产质量良好,具有实际债务承担能力。互保协议生效后,公司按协议实际履行担保义务时,公司董事会及经营层应密切关注和担保方有关借款使用情况及经营状况,以便及时采取防范措施风险。

八、累计对外担保及逾期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额为96,465.70万元,其中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为80,565.70万元,上述担保数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2007.12.31)的比例分别为:50.40%、42.53%。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均不存在逾期担保情况。

九、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公司截止2007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3、浙江晨光电缆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07年12月31日的财务报表。  
特此公告。

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八年四月九日

证券代码:002067 证券简称:景兴纸业 编号:临 2008-014

## 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二〇〇七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基本情况:  
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07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股权登记日:2008年4月22日  
3、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表决。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以委托法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

四、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08年4月29日(星期二)下午1:00时起  
网络投票时间为:2008年4月28日—4月29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08年4月29日上午9:30—11:30,下午1:00—3: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08年4月28日下午3:00至2008年4月29日下午3:00的任意时间。

5、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

二、会议出席人员: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08年4月22日深交所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所有股东或其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公司聘请的律师等。公司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受托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三、提示性公告  
公司于2008年4月25日对于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再次发布提示性公告,提醒公司股东及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

四、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事项:  
议案一、《公司200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二、《公司200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三、《公司2007年度财务决算及2008年财务预算的报告》;  
议案四、《公司2007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议案五、《公司2007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

(《公司2007年年报全文公布于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公司2007年年报摘要刊登于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并公布于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为:临2008-009,请投资者查阅);  
议案六、《关于改聘浙江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2008年度审计机构的报告》;  
议案七、《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2008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相关授权的议案》;

议案八、《关于2008年度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事项》;  
(具体内容请投资者查阅公司刊登于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公布于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08年度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08-012。)

议案九、《关于公司与浙江晨光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续签互保协议的事宜》;  
(具体内容请投资者查阅公司刊登于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公布于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浙江晨光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续签互保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08-013。)

其中议案六为特别提案,需要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代表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大会上上进行述职。

五、网络投票相关事项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ip.cninfo.com.cn)参加投票。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参加投票的相关事项  
1、投票时间:2008年4月29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投票代码及简称:  
交易系统挂牌一只投票证券,股东以申报买入委托的方式对表决事项进行投票;投票代码:362067;投票简称:“景兴投票”。

3、在投票当日,“景兴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额。

4、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买卖方向为“买入”。

(2)在“委托价格”项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  
100元代表议案1,1.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相应的以价格分别申报。股东大会议案对应的委托价格如下:

委托申报价格	对应申报价格
议案一	100元
议案二	1元
议案三	2元
议案四	3元
议案五	4元
议案六	5元
议案七	6元
议案八	8元
议案九	9元

六、网络投票相关事项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ip.cninfo.com.cn)参加投票。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参加投票的相关事项  
1、投票时间:2008年4月29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投票代码及简称:  
交易系统挂牌一只投票证券,股东以申报买入委托的方式对表决事项进行投票;投票代码:362067;投票简称:“景兴投票”。

3、在投票当日,“景兴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额。

4、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买卖方向为“买入”。

(2)在“委托价格”项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  
100元代表议案1,1.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相应的以价格分别申报。股东大会议案对应的委托价格如下:

委托申报价格	对应申报价格
议案一	100元
议案二	1元
议案三	2元
议案四	3元
议案五	4元
议案六	5元
议案七	6元
议案八	8元
议案九	9元

七、网络投票相关事项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ip.cninfo.com.cn)参加投票。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参加投票的相关事项  
1、投票时间:2008年4月29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投票代码及简称:  
交易系统挂牌一只投票证券,股东以申报买入委托的方式对表决事项进行投票;投票代码:362067;投票简称:“景兴投票”。

3、在投票当日,“景兴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额。

4、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买卖方向为“买入”。

(2)在“委托价格”项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  
100元代表议案1,1.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相应的以价格分别申报。股东大会议案对应的委托价格如下:

募集金额	117,053.0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602.4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	—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未承诺投入金额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60万吨高档包装板纸技术改造工程	否	120,941.00	120,941.00	120,941.00(注1)	8,372.44	11,466.83	109,474.17	9.48%	2009年12月	—	否
合计	—	120,941.00	120,941.00	120,941.00	8,372.44	11,466.83	109,474.17	9.48%	2009年12月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	—	—	—	—	—	—	—	—	—	—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	—	—	—	—	—	—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	—	—	—	—	—	—	—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	—	—	—	—	—	—	—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	—	—	—	—	—	—	—	—	—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	—	—	—	—	—	—	—	—	—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	—	—	—	—	—	—	—	—	—	—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	—	—	—	—	—	—	—	—	—	—

(3)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5)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参加投票的相关事项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08年4月28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08年4月29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数字证书”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公司可以写明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

3、股东办理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股东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股东采用服务密码方式办理身份认证的流程如下:

(1)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http://wlti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点击“申请密码”,填写“姓名”、“证券帐户号”、“身份证号”等资料,设置6-8位的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将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2)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

激活指令上午11:30前发出的,服务密码当日下午13:00即可使用;激活指令上午11:30后发出的,次日方可使用。

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

4、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ip.cninfo.com.cn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网络投票具体时间为2008年4月28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至2008年4月29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的任意时间。

5、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投票后,不能通过网络投票系统更改投票结果。  
(三)网络投票其他事项说明  
1、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3、公司在股东大会通知中增加“总议案”(对应的委托价格为100元)的,股东如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进行了重复投票,则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它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